

附件 1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惠州学院 2021-2025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涉及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等 5 个政策任务。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情况如下：2021 年到账 48 万元、2022 年到账 45 万元、2023 年到账 60 万元、2024 年到账 316 万元、2025 年到账 333 万元，详见下表，均按照资金下达文件中规定用途支出。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2021-2025 年）项目清单

项目名称	政策任务	具体内容	金额 (万元)
基础教育 高质量发 展	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2021 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和督导评估等-“结对子”补助经费	4.00
		2023 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15.00
		2024 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12.00
		2025 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12.00
	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	2021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34.00
		2022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40.00
		2023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40.00
		2024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35.00
		2025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40.00
	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2021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10.00
		2022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5.00
		2023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5.00
		2024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9.00
		2025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9.00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	2024年-“三所学校”质量提升和县中帮扶补助资金	260.00
		2025年-“三所学校”质量提升和县中帮扶补助资金	260.00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	2025年省学前教育指导委员会质量提升专项	12.00
合计			802.00

二、自评结论

2021-2025年，我校积极推进各专项项目建设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根据我校资金安排情况、使用情况以及成果产出情况，我校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绩效自评等级为优秀。

三、资金支出情况

2021-2025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总计下达802.00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支出411.95万元，整体资金执行率51.36%。其中分年度资金执行率为：2021年100%，2022年99.68%，2023年99.96%，2024年82.00%，2025年度截至3月31日还未支出。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2021-2025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名称	政策任务	具体内容	金额 (万元)
基础教育 高质量发 展	基础教育质量 监测、督导评估 及特色专项	2021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和督导评估等-“结对子” 补助经费	4.00
		2023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15.00
		2024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12.00
		2025年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
	学校体育美育 卫生国防教育	2021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34.00
		2022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39.86

	改革发展	2023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39.98
		2024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25.55
		2025 年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
	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2021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10.00
		2022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5.00
		2023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5.00
		2024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9.00
		2025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
	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	2024 年-“三所学校”质量提升和县中帮扶补助资金	212.56
		2025 年-“三所学校”质量提升和县中帮扶补助资金	-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	2025 年省学前教育指导委员会质量提升专项	-
合计			411.95

四、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决策指标

省厅下达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指标后，财务部及时下达经费至各归口业务部门，各政策任务项目均按照文件要求完成具体实施计划、方案等，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并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具体工作。

（二）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方面。各政策任务项目严格按照资金下达文件中的项目用途、绩效目标推进工作，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

定支出的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对不同的政策任务项目设专项核算。

事项管理方面。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未出现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情况。

（三）产出和效益指标

各政策任务项目均按计划开展，实施周期内较好的达到了预期的总体绩效目标，完成了对应的数量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有效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落地见效。

五、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一）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

基础教育质量监测、督导评估及特色专项主要用于开展教育援藏工作，提升“校地共建”育人成效。近四年，学校根据朗县需求清单，精准匹配学科优势，遴选了涵盖学前教育、语文、数学、政治、音乐、体育、美术、科学等专业9批135名学生支教，有效改善朗县师资结构性短缺难题，助推朗县教育事业迈上了新台阶。支教队员累计对朗县816个班级进行授课，总授课量17304节，创新性开展第二课堂活动273场，举办首届骨干教师培训班、幼儿园骨干教师、首届校长及后备管理干部培训研修班，提升朗县教师教育教学和管理水平，输送65名专家教授送教上门，更新朗县教师教学观念，增强执教能力，提升办学品质，2024年朗

县小考考入内地西藏班 32 人，中考考入内地西藏班 9 人，总人数突破 40 人，为历年来最好成绩，受到当地教育局高度认可。与此同时越来越多惠院学子选择“扎根一线、服务基层”，为祖国基层教育和发展贡献力量。毕业生踊跃参军入伍，我校年年超额完成征兵任务；2023 年，毕业生报名参加“三支一扶”人数激增至 1266 人。

（二）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专项

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专项中 89 万元美育浸润行动计划，100 万元用于体育浸润行动计划。

（1）美育浸润行动计划。2021 年以来，学校以省级“美育浸润行动计划”“体育浸润行动计划”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项目建设为重要抓手，依托“惠州学院美育浸润工作站”，结合对口帮扶学校的美育、体育工作实际状况，制定了“一校一策”精准浸润实施方案，组织师生浸润团队多次到龙门县、博罗县帮扶的学校，开展“三下乡社会实践”、夏令营活动、师资培训等系列浸润活动。有效推动了对口浸润帮扶学校美育日常化、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区域内大中小学的美育工作和教师教学能力、研究水平以及学生美育素养不断提升。

（2）体育浸润行动计划。体育浸润行动计划实施过程中与四所帮扶学校签订实习基地协议，建立长期帮扶机制，派出指导老师及体育教育师范专业学生到和平县开展为期半年的实践教学

学活动；共同探索建立高校支持和平县中小学体育协同发展机制，举办“河源市中小学体育与健康学科骨干教师核心素养提升研修班”，和平县体育与健康学科骨干教师参加 57 名；三是完成体育器材合作共建、延续使用。

（三）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

2021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经费（学校“三全育人”工作项目）主要用于深化建设广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龙门农民画）传承基地，全面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方位融入我校教育工作。制作的《龙门农民画 | 惠州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专题片》，是我校结合传统节日，龙门农民画文化、客家山歌歌会、民间舞蹈艺术展演等活动，形成了的我校美育教学资源一体化建设的实践成果。

2022-2023 年德育和劳动教育专项经费主要围绕“三全育人”的“全”与“育”，聚焦工作重点，深化已有工作成效，实现校院两级上下贯通、全校“一盘棋”工作格局的推广效果。建设期间，马克思主义学院共组织了超过 20 人次的师资培训活动，不仅强化了教师的专业技能，还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营造了一个充满正能量与活力的教书育人环境。2024 年学院教师在各类教学竞赛中屡获佳绩，罗泽荣、王瑶、李楠老师带领学生走进科技企业，讲授并录制的《“行走的思政课”——科技创新优智造 青春奋发展宏图》在 2024 年广东省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展

示交流活动中荣获一等奖，位居本科高校第一名（全省一等奖本科高校仅4名），石瑞丽老师荣获广东省思政课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三等奖，王瑶老师获广东省青年教学教学基本功竞赛三等奖，教学质量提升方面成果显著。

（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

2024年、2025年各下达“三所学校”质量提升和县中帮扶补助资金260万元，我校于2024年7月与市政府签订结对纵向帮扶合作框架协议；与惠东县、博罗县、龙门县签订了县校质量提升专项合作协议；制定《惠州学院纵向帮扶惠州市欠发达地区“三所学校”和县中质量提升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密集走访调研、建立纵向帮扶体制机制、完善帮扶制度、搭建对接平台、实行月报制度等措施，已构建起常态化的共建机制，“一校一策”结对帮扶123所中小学校和幼儿园。

通过建立帮扶新机制、精准培训、聚焦教研、搭建帮扶新平台等措施，构建起常态化共建机制。学校遴选20名帮扶专家，围绕8项重点任务深化帮扶工作。分批次、分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系列师资培训覆盖2000人次；开设“三名”工作室主持人专项提升研修班，举办“名师面对面”“送培到县”交流活动，覆盖168名基础教育“头雁”人才；举办人工智能进校园活动，服务中小学教师200多人次；开展紧缺专业定向师范生培养，自2019年实施教师专项（公费定向）培养招生计划以来，学校连续

六年陆续培养定向生师范生共计 819 人到惠州市惠东县、龙门县、博罗县。

以帮扶需求为导向，优化课程体系，打破传统学科界限构建跨学科融合课程模块，新增 3 门如“教育大数据分析与应用”等前沿课程，助力提升师范生综合素养与跨学科教学能力，为帮扶地区培养更优质师资。资源开发方面，投入专项经费产出数字化课程资源，与基础教育学校合作开发超 3 类校本课程，满足帮扶地区不同学校的特色需求。课程实践转化完善机制，增加实践教学比重，开展多次教育实践活动与案例研讨、成果展示，让师范生所学更好应用于帮扶地区教学。通过这些举措，学校有效提升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为帮扶地区基础教育输送更多师资，有力推动了惠州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学校与惠州市教育局联合开展基础教育科学研究共建课题申报工作，累计共立项 487 项；组织申报广东省新师范建设助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与实践项目 6 项并全部获批立项。获广东省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项目 1 项（全省仅 21 项高校与地市共建项目）；与基础教育名班主任工作团队合作编写《中小学班主任工作理论与实务丛书》共 4 本。

通过帮扶有力推动了惠州市基础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提升欠发达地区“三所学校”和县中学校办学质量，促进了教师专业成长，有助于提高基础教育的整体水平；搭建了帮扶新平台，构建

起常态化共建机制，为惠州市基础教育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具体分项绩效如下：

1. 优化城乡学校布局规划。与受援地紧密协作，通过 10 余次线上线下调研，全面摸清惠东、博罗、龙门 3 县底数，完成基础数据收集。其中，博罗和龙门已完成中小学及幼儿园建设专项规划编制。此外，中心派出专家 15 人次，指导“四名”工作室，举办指导讲座 10 场、教师发展论坛 2 场，与三县联合申报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14 项，有力推动城乡学校布局优化与教育质量提升。

2.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借助“台账+影像”、专家参与式研讨、校地联动等创新机制，对惠东、博罗、龙门三县校舍安全进行全面排查。现已完成 7 个区域隐患分类归档，开展 A - D 级初步评估并形成阶段性报告，为后续校舍改造与安全保障提供重要依据。

3. 推动国家课程方案转化落地。经深入调研掌握三县国家课程方案落地现状及重难点。针对学科短板，强化师资培训，累计举办专题讲座 25 场、示范课 8 节，选派年轻骨干教师赴深圳南山区、东莞松山湖中心小学等地跟岗学习，有效更新教师教育理念，推动国家课程方案在当地转化落地。

4. 构建灵活区域与校地教学模式。依托校地数学教师教育联

盟（U-G-S），采用“专题培训-主题研讨-形成示范案例”创新模式，联合三个县区教师发展中心、省市区级名师工作室及帮扶学校，开展联合教研、培训与研讨活动。组织7县区近30位基础教育校友与骨干教师参与高质量发展论坛，组织“三所学校”60名数学科组骨干培训，提升科组建设与团队教研能力。

5. 加强数字课程资源共建共享。邀请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粤教翔云”数字教材等平台的技术人员进校指导，开展专项调研10次，组织座谈会14次，收集征文585篇，培训142人次，回收问卷超万份。通过多种创新帮扶举措，有力推动数字课程资源共建共享。

6. 提升教师能力素质。举办“弘扬教育家精神”系列活动，吸引近2000人参与，以“四联”模式开展活动10场，受益超1000人。同时举办分层次、分类别研修班，提高培训精准性与有效性，切实提升受援学校师资素养与办学质量。

7. 提升学校治理水平。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策略，邀请超20位专家指导，组织6次调研，走访20所学校。分阶段、分区域开展专家讲座与现场指导，以点带面提升学校治理能力。

8. 加强特殊群体关爱教育。通过校园心理健康与危机干预专题培训帮扶惠州市欠发达“三所学校”。第一阶段集中培训527人，第二阶段送培到校1675人。通过建立管理体系、创新机制与课程，显著提升学员专业能力，发挥培训辐射功能，促进学生

心理健康教育发展。

（五）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

2025 年下达省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健康发展-省学前教育指导委员会质量提升专项 12 万元，已设置预算项目由教育科学学院开展专项工作，截至 3 月 31 日资金暂未形成支出。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出进度方面。部分项目资金额度大、实施周期较长，项目资金支付节点跨年度，部分项目资金当年未能全部支付，影响资金支出进度。

七、改进意见

（一）提前谋划资金使用计划制定，细化指标内容。对现有的绩效自评指标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细化各项指标。根据绩效自评结果，深入分析基础教育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

（二）根据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目标和关键任务，确定重点评价指标，并适当提高其权重。如将“教师专业发展”“课程建设与改革”等对教育质量提升有重要影响的指标权重加大，以引导资源向这些关键领域倾斜。

（三）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建立基础教育绩效评价数据库，对自评过程中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深入分析和挖掘。通过数据分析，找出基础教育发展中的优势和不足，为制定针对性地改进

措施提供依据。同时，利用数据分析结果对绩效目标进行动态调整，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可行性。